



中国道教学院教材

《道德真经》

简明教程

DAODE ZHENJING
JIANMING JIAOCHENG

总编 ◎ 任法融 王哲一
编著 ◎ 周高德





中国道教学院教材

《道德真经》

简明教程

DAODE ZHENJING
JIANMING JIAOCHENG

总编 ◎ 任法融 王哲一

编著 ◎ 周高德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道德真经》简明教程/周高德 编著. -- 北京:宗教文化出版社,2015.3
ISBN 978-7-80254-982-1

I. ①道… II. ①周… III. ①道家②《道德经》-注释 IV. ①B223.12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2015)第 057081 号

《道德真经》简明教程

周高德 编著

出版发行: 宗教文化出版社

地 址: 北京市西城区后海北沿 44 号 (100009)

电 话: 010-64095215(发行部) 010-64095265(编辑部)

责任编辑: 王志宏

版式设计: 陶 静

印 刷: 北京信彩瑞禾印刷厂

版本记录: 787×1092 毫米 16 开本 16 印张 280 千字

2015 年 4 月第 1 版 2015 年 4 月第 1 次印刷

书 号: ISBN 978-7-80254-982-1

定 价: 45.00 元

中国道教学院宗教课教材编写委员会

总	编	任法融	王哲一			
编	委	任法融	张继禹	黄信阳	黄至安	丁常云
		唐诚青	赖保荣	刘怀远	林舟	张金涛
		张凤林	孟崇然	黄至杰	李光富	王哲一
		王炳旸	孟至岭	周高德	张建明	陈明
		于明亮	崔理明	刘清章	林至峰	羊本道
		林受贤	殷鸣放	郭硕知		

前 言

《道德真经》为道祖老子所著,被道教奉为圣典和祖经。该经以“道”、“德”二字为纲领,旨在教人尊道贵德,超凡入圣。道教之所以以“道”名教,即缘于信仰《道德真经》中的“道”;道教的根本义理亦缘于《道德真经》。可以说,如果没有《道德真经》,就不可能产生道教。自道教立教之始,该经便成为道教徒所奉持的必修经典。作为一名道教徒,如果不研习《道德真经》,就不可能懂得道教的根本。因此,开设《道德真经》这门课程,其意义十分重要。通过教学,要求学员能够诚诵《道德真经》、领悟《道德真经》、践行《道德真经》、弘扬《道德真经》。

本书以章为单位。全书 81 章次排列顺序,依据河上公本排出。每章体例为:提要;经文;集注;校释;思考题。其中,经文与集注是本书的主要内容。

关于经文。《道德真经》一书,因版本众多而各异。本书以汉代河上公所著《道德真经注》本为蓝本,同时参照战国时之楚简本、汉初时之帛书本以及三国时之王弼本等古本,经过反复推敲而加以校定。由于河上公所传之《道德真经》,一直是道门内通行的《道德真经》版本,因此本书尽量保持其原貌。

关于集注。本书所选其注有河上公注、王弼注,以及任法融注。河上公《道德真经注》,在道门中享有崇高的威望,历来被奉为诠释《道德真经》奥旨的典范之作;王弼注在社会中影响巨大,历来被人们所青睐,道教经籍总集《道藏》中亦收有其注。为方便学员理解《道德真经》,还选取了今人任法融道长所著的《道德真经》注本(即《道德经释义》)。此三者各有特色,河注重养生、王注重哲学、任注重信仰。三者集之,相辅相成。

本书为中国道教学院试用教材,请多提宝贵意见,以便日后完善之。

目 录

前 言 (1)

上篇 道经

第 一 章 (2)

第 二 章 (6)

第 三 章 (10)

第 四 章 (14)

第 五 章 (16)

第 六 章 (19)

第 七 章 (22)

第 八 章 (25)

第 九 章 (28)

第 十 章 (30)

第十一章 (34)

第十二章 (37)

第十三章 (40)

第十四章 (44)

第十五章 (48)

第十六章 (52)

第十七章	(56)
第十八章	(59)
第十九章	(62)
第二十章	(65)
第二十一章	(69)
第二十二章	(72)
第二十三章	(75)
第二十四章	(78)
第二十五章	(81)
第二十六章	(85)
第二十七章	(87)
第二十八章	(90)
第二十九章	(94)
第三十章	(97)
第三十一章	(100)
第三十二章	(103)
第三十三章	(106)
第三十四章	(109)
第三十五章	(112)
第三十六章	(114)
第三十七章	(117)

下篇 德经

第三十八章	(120)
第三十九章	(125)
第四十章	(130)
第四十一章	(133)
第四十二章	(136)
第四十三章	(139)
第四十四章	(141)

第四十五章	(143)
第四十六章	(145)
第四十七章	(147)
第四十八章	(150)
第四十九章	(152)
第五十章	(155)
第五十一章	(158)
第五十二章	(161)
第五十三章	(164)
第五十四章	(167)
第五十五章	(170)
第五十六章	(173)
第五十七章	(176)
第五十八章	(180)
第五十九章	(184)
第六十章	(187)
第六十一章	(190)
第六十二章	(193)
第六十三章	(196)
第六十四章	(199)
第六十五章	(203)
第六十六章	(206)
第六十七章	(209)
第六十八章	(212)
第六十九章	(214)
第七十章	(217)
第七十一章	(219)
第七十二章	(221)
第七十三章	(224)
第七十四章	(227)
第七十五章	(230)

第七十六章	(232)
第七十七章	(234)
第七十八章	(237)
第七十九章	(240)
第 八 十 章	(242)
第八十一章	(245)
后 记	(248)

《道德真经》简明教程

上篇 道经

第一章

本章为《道德真经》的首章,道祖老子开宗明义,提出了“道”这一哲学范畴。全章紧紧围绕这个作为哲学范畴的“道”进行了纲领性的论述。道祖老子认为“道”不可言和“道”不可名;这个不可言和不可名的“道”,是天地万物的本原。因此,称道为“玄之又玄,众妙之门”。

太上曰:

道可道,非常道^①;名可名,非常名^②。无名天地之始;有名万物之母^③。故常无欲以观其妙;常有欲以观其徼^④。此两者^⑤,同出而异名,同谓之玄。玄之又玄,众妙之门。

【集注】

河上公注(体道第一)

道可道,谓经术政教之道也。非常道。非自然长生之道也。常道当以无为养神,无事安民,含光藏晖,灭迹匿端,不可称道。名可名,谓富贵尊荣高世之名也。非常名。非自然常在之名也。常名当如婴儿之未言,鸡子之未分,明珠在蚌中,美玉处石间,内虽昭昭,外如愚顽。无名,天地之始;无名者,谓道。道无形,故不可名也。始者,道本也。吐气布化^⑥,出于虚无,为天地本始也。有名,万物之母。有名谓天地。天地有形位、[有]阴阳、有柔刚,是其有名也。万物母者,天地含气生万物,长大成熟,如母之养子也。故常无欲,以观其妙;妙,要也。人常能无欲,则可以观道之

要。要，谓一也。一，出布名道，赞叙明是非也。常有欲，以观其微。微，归也。常有欲之人，可以观世俗之所归趣也。此两者同出而异名，两者，谓有欲、无欲也。同出者，同出人心也。而异名者，所名异也。名无欲者长存，名有欲者亡身也。同谓之玄。玄，天也。言有欲之人与无欲之人，同受气于天。玄之又玄，天中复有天也。禀气有厚薄，得中和滋液则生贤圣，得错乱浊辱则生贪淫也。众妙之门。能知天中复有天，禀气有厚薄，除情欲，守中和，是谓知道要之门户也。

王弼注

道可道，非常道；名可名，非常名。可道之道、可名之名，指事造形^⑦，非其常也，故不可道、不可名也。无名，天地之始；有名，万物之母。凡有皆始于无，故未形无名之时，则为万物之始；及其有形有名之时，则长之、育之、亭之、毒之，为其母也。言道以无形无名始成，万物以始以成而不知其所以，玄之又玄也。故常无欲，以观其妙；妙者，微之极也。万物始于微而后成，始于无而后生。故常无欲空虚，可以观其始物之妙。常有欲，以观其微。微，归终也。凡有之为利，必以无为用，欲之所本，适道而后济。故常有欲可以观其终物之微也。此两者同出而异名，同谓之玄，玄之又玄，众妙之门。两者，始与母也。同出者，同出于玄也。异名，所施不可同也，在首则谓之始，在终则谓之母。玄者，冥也，默然无有也。始、母之所出也，不可得而名，故不可言。同名曰玄。而言“谓之玄”者，取于不可得而谓之然也。谓之然则不可以定乎一玄而已，[若定乎一玄，^⑧]则是名则失之远矣。故曰玄之又玄也。众妙皆从同而出，故曰众妙之门也。

任法融注

道。道教经典《清静经》曰：“大道无形，生育天地；大道无情，运行日月；大道无名，长养万物。吾不知其名，强名曰道。”《道德经》第二十五章曰：“有物混成，先天地生。寂兮寥兮，独立而不改，周行而不殆。可以为天下母，吾不知其名，字之曰道。”由此可见，《老子》所谓“道”，实为阴阳未判之前的混元无极。宇宙之起源，天地之本始，万物之根蒂，造化之枢机。它无形无象，无色无臭，无所不在，无所不备，充塞宇宙，遍满十方，不增不减，永恒常存。它本无形而不可名，但却真实存在。老子为了使人承认它、研究它、掌握它、运用它，故以“道”名。可道，非常道。混沌初开，阴阳始判，清浊肇分，乾坤定位，是谓太极。在天有日月星辰，风云雷雨；在地有东西南北、山川湖海；天地之间有飞潜动植、人间社会。这些有形有象之事物，皆有生有灭，有成有毁，不能

永恒常存。这些可生可灭的万事万物，皆属“可道”的范围。因有形质，处于变化之中，故谓“非常道”。**名。**此“名”指“道”之命名。混元无极大道，无形无象，立“道”为名，此名实为常名。**可名，非常名。**“可名”是指“可道”之名。“名”由何起？“名”由实存事物而起。名至于实。有物才有名。宇宙间的事事物物，千差万别，各具特性，为了区别它们，才安名立字。由于这些名称概念所代表的事物可生可灭，因而标志它们的名称概念也必然是可生可灭的“可名”。由“可名”代表的万事万物生灭运化、变动不居，故凡“可名”皆“非常名”。**无名，天地之始；有名，万物之母。**“无名”是指无形无象的混元大道，因无形无象，故无名。“道”之名实为强名。虚无的大道无形而无名，它早于天地而存在，故谓“天地之始”。●（任法融《道德经释义》之注文原有分段，为与河上公及王弼《注》统一体例而不分段。但为了保持原貌，于分段处便用特殊符号●隔断。下同。）“有名”是指宇宙天地。天地是指有形有象的具体事物，是最早的实物，其名亦是最早的名。万物由天地而生，故有形有名的天地谓之“万物之母”。**常无欲，以观其妙；常有欲，以观其徼。**“常无欲”者，是指未被后天情欲凿丧的先天体性，至清至静，在杳杳冥冥之中能洞观万物至微至妙的造化之机。“常有欲”者，是指先天的虚无体性已动，变为后天的情欲。心智可以思虑的，耳目可以见闻的，均属事物粗糙的形体和外壳——徼。**此两者，同出而异名，同谓之玄。**“此两者”，一是指至清至静的先天性体，生化天地万物的虚无妙气，二是指后天有心有念的情欲，天地万物的终成之徼。两者名虽不同，却均由先天虚无的混元无极所生。物之始生之机为妙，物之终成之体为徼；人心静之为性，动之为情。两者同出于宇宙的本原——无极大道。**玄之又玄，众妙之门。**无征兆、无端倪、无形象、无边际，至为深远者，谓之“玄”。至微又微、至远又远、至隐又隐，无法估量者，谓之“又玄”。玄之又玄、深不可测的虚空之中含藏着生育之机、万化之妙，万事万物及其流行变化莫不由此而生出，故此真空妙相谓之“众妙之门”。

【校释】

① **道可道，非常道：**帛书甲本为：“道可道也，非恒道也。”乙本为：“道可道也，[非恒道也]。”“恒道”，河上公本为“常道”。“恒”“常”义同，汉时因避汉文帝刘恒（公元前179年—公元前156年在位）之名讳而改。

② **名可名，非常名：**帛书甲本为：“名可名也，非恒名也。”乙本为：“[名可名也，非]恒名也。”此句承接上句“道可道，非常道”，其“常名”指“常道”之“名”。

③ **无名天地之始；有名万物之母：**帛书甲、乙本均作：“无名万物之始也；有名

万物之母也。”此句，河上公、王弼以“无名，天地之始；有名，万物之母”为读，至北宋，王安石（1021年—1086年）则以“无，名天地之始；有，名万物之母”为读。

④ **常无欲以观其妙；常有欲以观其微**：帛书甲本、乙本“常无欲”均作“恒无欲”，“常有欲”均作“恒有欲”，并皆于“欲”后面有一“也”字。此句河上公、王弼等人以“常无欲，以观其妙；常有欲，以观其微”为读，王安石、苏辙等人则以“常无，欲以观其妙；常有，欲以观其微”为读。

⑤ **此两者**：河上公注：“两者，谓有欲、无欲也。”王弼注：“两者，‘始’与‘母’也。”按：历代注家各抒己见，“此两者”或指“道”与“名”，或指“常（恒）道”与“可道”，或指“无名”与“有名”，或指“无”与“有”，或指“始”与“母”，或指“无欲”与“有欲”，或指“妙”与“微”。

⑥ **吐气布化**：气（或元气）是天地万物之本。何休说：“元者，气也。无形以起，有形以分，造起天地，天地之始也。”（《公羊传·隐公元年》注），吐，涌出；布，敷布；化，变化。意思是无形之“道”，鼓动元气，变化万物。（徐兢《老子河上公章句讲解》）

⑦ **指事造形**：“指事”，许慎《说文解字·论六书》篇说：“指事者，视而可识，察而见意，上下是也。”“造”，为。“形”，《周易·系辞上》：“在天成象，在地成形”，韩康伯注：“象况日月星辰，形况山川草木也。”“指事造形”，此处借以指可识可见有形有象之具体事物。（《老子道德经注校释》，楼宇烈校释。）

⑧ “若定乎一玄”五字，据《道德真经集注》本校补。

【思考题】

1. 道祖老子曰“道可道，非常道”，你是如何理解这句经文的？
2. 道祖老子曰“常无欲，以观其妙”，你认为这是什么缘故？
3. 道祖老子曰“此两者同出而异名，同谓之玄”，你认为“此两者”是指什么？

第二章

本章内容可分为两部分。第一部分(自本章开头至“前后相随”)反映了道祖老子的辩证法思想。道祖老子认为世界上的一切事物都有自己的对立面,对立的矛盾双方互相依存(失去其中的一方,另一方也将随之失去)并互相联系、互相补充、互相作用、互相转化。一言以蔽之,即矛盾双方既对立又统一。

第二部分(其余内容)道祖老子论述“圣人”的行为准则,旨在教人做到“无为”。在本章中指出了其根本的做法,即像“道”那样——对万物顺其自然而不干涉;对已经发生的有功利的事情而不占有、不图报、不居功。“无为”是道祖老子提倡的一种人类活动的重要原则。

太上曰:

天下皆知美之为美,斯恶已;皆知善之为善,斯不善已。故有无相生,难易相成,长短相形,高下相倾,音声相和,前后相随^①。

是以圣人^②处无为^③之事,行不言^④之教。万物作焉而不辞^⑤,生而不有,为而不恃,功成而弗居。夫唯弗居,是以不去。

【集注】

河上公注(养身第二)

天下皆知美之为美,自扬己美,使显彰也。斯恶已;有危亡也。皆知善之为善,有功名也。斯不善已。人所争也。故有无相生,见有而为无也。难易相成,见难

而为易也。长短相形，见短而为长也。高下相倾，见高而为下也。音声相和，上唱下必和也。前后相随。上行下必随也。是以圣人处无为之事，以道治也。行不言之教。以身帅导之也。万物作焉而不辞，各自动作，不辞谢而逆止。生而不有，元气生万物而不有。为而不恃，道所施为，不恃望其报也。功成而弗居。功成事就，退避不居其位。夫唯弗居，是以不去。夫唯功成不居其位，福德常在，不去其身也。此言不行不可随，不言不可知。上六句有高下长短，若[君]开一源，下生百端，百端之变，无不动乱。

王弼注

天下皆知美之为美，斯恶已；皆知善之为善，斯不善已。故有无相生，难易相成，长短相较，高下相倾，音声相和，前后相随。美者，人心之所进乐也；恶者，人心之所恶疾也。美恶犹喜怒也，善不善犹是非也。喜怒同根，是非同门，故不可得而遍举也。此六者皆陈自然，不可遍举之明数也。是以圣人处无为之事，自然已足，为则败也。行不言之教。万物作焉而不辞，生而不有，为而不恃，智慧自备，为则伪也。功成而弗居。因物而用，功自彼成，故不居也。夫唯弗居，是以不去。使功在己，则功不可久也。

任法融注

天下皆知美之为美，斯恶已；皆知善之为善，斯不善已。此章主旨，在于讲“道”的辩证内涵。●天下事物，在表观上总是分为真、善、美和假、恶、丑两个对立的方面。然而任何事物或善或美、或恶或丑都具有两重性和可变性。都是相对的而不是绝对的。它们可以“正复为奇，善复为妖”。美的可以造成恶的结果，善的会造成不善的影响。和氏璧人皆知其美，然而，正由此物引起了秦、赵相诈而兴兵，以致为残生伤性之不美。金无足赤，人无完人。任何美的和善的事物，本身都包含着不美不善的一面。一切事物都处于运动变化之中，美会转化为不美，善会转化为不善，乃是大道运化之必然，亦是事物发展之规律。把美的事物当成永恒的美，把善的事物视为绝对的善，必然事与愿违，导致恶的、不善的结果。故，有无之相生，难易之相成，长短之相形，高下之相倾，音声之相和，前后之相随。大道周流六虚，变动不居，循环不已，周而复始。虚空可生出万物，万物可散而归于虚空。物从虚中生，有从无中来。无可化为有，有可化为无。有无永远处于相互转化之中。●治国兴邦，举办事业，乃至行万事，必须慎终如始，多从困难处着想，不可掉以轻心，草率从事。如此，难可化为易。反之，

若只想顺利,只图侥幸,不做好克服困难的充分准备,易也会转化为难。难和易不是一成不变的,而是相互对待,相互转化的。●事皆有别,物各有形。长和短是在相互比较中体现出来的。无长则无所谓短,无短亦无所谓长。●高以下为基,贵以贱为本。无下则无高,无高亦无下。二者相互对待,相辅相成。●“音声之相和”、“前后之相随”,亦如前理。是以,圣人处无为之事,行不言之教。万物作而不辞,生而不有,为而不恃,功成不居。夫唯不居,是以不去。因此,体现真常自然之道的圣人,他们明晓天地万物之理,深知自然运化之机,而能使自己体性合于大道,因任自然,清静无为,以德化民,不施酷政,正己化人,使人民不知不觉地处于浑厚的淳风之中。●大道虚无自然,清静无为,生化万物而不推辞,创造了万物而不据为己有,不自恃己能,不居功自傲。由于不居功,它的功绩才永远不会被埋没。●大道具有如此伟大的品质,法天地自然之道的圣人,亦应具备如此品质,造福于人类而不求报。

【校释】

① 有无相生,难易相成,长短相形,高下相倾,音声相和,前后相随:帛书甲本为:“有无之相生也,难易之相成也,长短之相刑(形)也,高下之相盈也,意(音)声之相和也,前后之相隋(随)也,恒也。”帛书乙本为:“[有无之相]生也,难易之相成也,长短之相刑(形)也,高下之相盈也,意(音)声之相和也,前后之相隋(随)也,恒也。”王弼注本与河上公注本只有一字不同,即“长短相形”作“长短相校”。

关于“高下相倾”的理解。“高下相倾”,帛书甲、乙本为“高下之相盈也”。郭店楚简《老子》(以下简称“楚简本”)。为“高下之相涅也”。廖名春《郭店楚简老子校释》云:“《老子》原本当作‘呈’,楚简繁化增加水旁,写作‘涅’。(按:“涅”为多音多义字:(一)yǐng,(1)泥;(2)沉。(二)chéng,同“澄”。(三)yíng,满。编者认为“涅”为“呈”之借字。)’‘盈’、‘呈’古音相近,帛书甲、乙本‘盈’乃‘呈’之借字,汉人避汉惠帝刘盈之讳,又改作近音字‘倾’。”“呈”,呈现;显现。“相呈”,相互呈现。

② 圣人:指体“道”而行的人。“道”所具有的虚无、自然、清静、无为、纯粹、素朴、平易、恬淡、柔弱、不争等特性,都能从圣人身上体现出来。

③ 无为:“无为”是《道德真经》中的重要观念。它的涵义主要有两个方面:其一、指不以人的主观意志而为;其二、指无个人目的而为。

④ 不言:指不轻言(即十七章中之“贵言”)、不多言(即二十三中章之“希言”)、不妄言(即二十七章中之“善言”)。

⑤ 万物作焉而不辞:帛书乙本(甲本缺)为“万物昔(作)而弗始”。高明《帛书